七、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元）	备注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园提升改造项目	2022 年 10 月 21 日	898000.00	中标通知书、合同
铁道警察学院（郑州警官学院）	铁道警察学院信息化五期包 8 基础语音实验室采购项目	2022 年 12 月 1 日	3644820.00	中标通知书、合同
中共登封市委宣传部	2022 年度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综合服务项目	2022 年 12 月 1 日	36,5000.00	中标通知书、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3 年 10 月 23 日

（一）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园提升改造项目

成交通知书

河南东方云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园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编号：XJGL-2201212）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贵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 23 日提交的响应文件，经磋商小组评审，现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大写：捌拾玖万捌仟元整；小写：898000.00 元；

交货期： 21 天。

交货质量：合格。

质保期：两年。

请贵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2022 年 09 月 27 日　　2022 年 09 月 27 日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园提升改造项目采购合同

签订地点：河南省郑州市

项目名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园提升改造项目

采 购 人：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成交单位：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双方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民法典及项目采购结果，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成交通知书。

3、其他补充协议（如有）。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内容及金额

项目名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园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地点：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指定地点

项目内容：电脑、打印一体机、U盘、办公区移动座椅、办公柜、洽谈室移动座椅、LED液晶显示屏（可移动）、创客文化氛围相关物品、LED显示屏、音响话筒、摄像机、照相机、SD卡、吧台、休闲区桌凳组合、咖啡机、微烤一体机、电热水壶、基础设施建设等，具体内容详见分项价格

价款：大写：捌拾玖万捌仟元整　　小写:￥898,000.00

分项价格: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电脑（一体机）	用于创业园办公服务	台	12	[redacted]	67200.00
2	电脑（笔记本）	用于创业园办公服务	台	12	[redacted]	62400.00
3	打印一体机	用于创业园办公服务	台	4	[redacted]	8800.00
4	U盘	用于创业园办公服务	个	10	[redacted]	480.00

5	办公区移动桌椅	休闲沙发	组	1	5[redacted]	5250.00
6		双人办公桌	套	5	4[redacted]	21000.00
7		办公椅	套	10	[redacted]	4800.00
8		隔断组	套	5	1[redacted]	6000.00
9	办公柜	用于创业园入驻企业办公	个	7	1[redacted]	11900.00
10	洽谈室移动桌椅	洽谈桌椅组合（一桌四椅）	套	3	4[redacted]	14100.00
11		卡座桌椅组合（一桌两沙发）	套	2	5[redacted]	11000.00
12	LED 液晶显示屏（可移动）	用于洽谈室、会议室播放投屏	台	1	33[redacted]	33000.00
13	创客文化氛围相关物品	标语标牌	个	20	[redacted]	1800.00
14		展示柜	套	6	3[redacted]	21600.00
15		白石文化墙面	平方	18	[redacted]	6300.00
16		墙绘	平方	18	[redacted]	4500.00
17		创业园外 LED 项目演示屏幕（用于汇演厅）	面	1	93[redacted]	93500.00
18		多屏拼接处理器	台	1	4[redacted]	4300.00
19		配电柜	台	1	2[redacted]	2300.00
20		防水箱体	平方	11.26	[redacted]	2252.00
21		框架结构	平方	11.26	[redacted]	4504.00
22		通风风扇	套	1	[redacted]	920.00
23		电源线	米	50	[redacted]	27500.00
24		大屏幕控制软件	套	1	2[redacted]	2770.00
25		网线	米	100	[redacted]	4600.00
26		光纤	米	100	[redacted]	5500.00
27		高清线	根	2	[redacted]	920.00
28		转换器	对	1	[redacted]	180.00
29		异步控制卡	张	6	1[redacted]	6000.00
30	LED 显示屏	用于项目路演厅投屏显示	台	1	114[redacted]	114036.00
31		多屏拼接处理器	台	1	4[redacted]	4300.00
32		框架结构	平方	10.23	[redacted]	5115.00
33		电源线	米	50	[redacted]	30000.00
34		大屏幕控制软件	套	1	2[redacted]	2800.00
35		网线	米	100	[redacted]	5000.00
36		高清线	根	1	[redacted]	460.00

37	音响话筒	用于项目路演厅音响设备	套	1	[redacted]	0.00
38	摄像机	用于录制路演及竞赛项目	台	1	[redacted]	13800.00
39	照相机	用于拍摄路演及竞赛项目	台	1	[redacted]	25400.00
40	SD卡	用于摄像机和照相机存储	张	2	[redacted]	3000.00
41	吧台	定制水吧台	米	12.4	[redacted]	28520.00
42		水吧装饰柜	平方	16.8	[redacted]	13440.00
43		制冰机	台	1	[redacted]	5500.00
44		嵌入冰柜	个	1	[redacted]	2900.00
45		净水机	个	1	[redacted]	3200.00
46		窗户装饰伞	个	4	[redacted]	1400.00
47		水吧台	套	1	[redacted]	3200.00
48		工作台	套	1	[redacted]	4200.00
49		开水器	台	1	[redacted]	2200.00
50		果糖机	台	1	[redacted]	2300.00
51		保温桶	个	5	[redacted]	2250.00
52		封口机	台	1	[redacted]	2500.00
53		冰沙机	台	1	[redacted]	2650.00
54		电磁炉	台	1	[redacted]	600.00
55		珍珠锅	个	1	[redacted]	1600.00
56		净水器	台	1	[redacted]	2000.00
57		搅拌机	台	1	[redacted]	2500.00
58		气泡水机	台	1	[redacted]	1500.00
59		冰淇淋机	台	1	[redacted]	10000.00
60		冷藏展示柜	套	1	[redacted]	5500.00
61		收银机	台	1	[redacted]	3200.00
62	休闲区桌凳组合	长条（一字型）组合沙发	套	3	[redacted]	16050.00
63		椅子一（休闲区）	套	8	[redacted]	4400.00
64		圆桌	套	4	[redacted]	2800.00
65		吧凳一	套	3	[redacted]	1500.00
66		吧凳二	套	4	[redacted]	2000.00
67	咖啡机	用于咖啡沙龙建设	台	1	[redacted]	6200.00
68	微烤一体机	用于咖啡沙龙建设	台	1	[redacted]	3100.00
69	电热水壶	用于咖啡沙龙建设	台	1	[redacted]	850.00
70	基础设施	顶面乳胶漆喷灰	平米	104	[redacted]	6240.00

71	建设	石膏板灯池吊顶（大厅）	米	15	[redacted]	4500.00
72		石膏板平面吊顶（大厅）	平米	30	[redacted]	9000.00
73		窗帘盒	米	4	[redacted]	1200.00
74		墙面木饰面墙板	平米	28	[redacted]	8400.00
75		顶面乳胶漆基层（大厅）	平米	45	[redacted]	2700.00
76		顶面乳胶漆（大厅）	平米	45	[redacted]	2700.00
77		石膏板平面吊顶（办公室）	平米	25	[redacted]	7500.00
78		窗帘盒	米	1	[redacted]	300.00
79		墙面乳胶漆基层（办公室）	平米	25	[redacted]	1500.00
80		顶面乳胶漆（办公室）	平米	25	[redacted]	1500.00
81		垃圾清理费及开荒保洁	平米	112	[redacted]	2800.00
82		窗户布帘	平米	18	[redacted]	1260.00
83		筒灯	个	63	[redacted]	4410.00
84		天花 LED 灯带	米	39	[redacted]	1365.00
85		小吊灯	个	17	[redacted]	5100.00
86		造型蜂窝主灯	套	1	[redacted]	8600.00
87		水电改造	平方	112	[redacted]	22400.00
88		挂式空调	台	3	[redacted]	29178.00
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拾玖捌仟元整，小写（人民币）：898000.00				

上述合同价款金额系乙方按照约定时限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完成安装、调试、试运行及验收，并履行质量保修义务的全部费用。

三、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工期与质保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4 月 21 日（以开工报告批准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05 月 15 日

质保期：自合同签订之后叁年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将货物运抵交付地点验收合格后，甲方尽快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即￥269,4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陆万玖千肆佰元整）。完成全部建设内容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尽快支付乙方剩余全部货款即￥628,6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贰万捌仟陆佰元整）。在支付之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并提供银行保函。

成交单位开户信息：

名称：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开区支行

账户：462150100100090819

六、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3%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

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3%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 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项目验收合格，采购人必须按照合同约定付款。逾期支付合同款，自逾期之日起，向成交单位每日偿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5%。（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如疫情防控等）项目如需追加采购，必须书面报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由采购人按程序上报批准后方可追加，否则采购人不予认可。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服务质量和售后服务等发生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依法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八、其他

1、本合同经采购人、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经双方确认的合同履行往来文件以及双方就合同未尽事宜另行签订的书面文件均作为本合同附件。附件（如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 分，除另有约定外，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捌份，采购人陆份、成交单位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依照招标/响应文件签订补充合同。

4、关于本合同履行及相关事宜的书面通知，双方一致同意以本合同尾部确定的地址作为通知送达地址，并指定联系人为：

甲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联系人：卞玲菲　电话：15103719929

当一方的相关信息（如地址、帐号、法定代表人、指定联系人等）发生变化时，应及时将变化信息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

5、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盖章）：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开户行：建行郑州农科路支行 账号：41001507010050002970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5号 联系电话：0371-8612007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2年10月21日	乙方（盖章）：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开区支行 账号：462150100100090819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北三路经开第五大街河南通信产业园4楼北2号 联系电话：0371-61732533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2年10月21日

（二） 铁道警察学院信息化五期包 8 基础语音实验室采购项目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国机采中〔2022〕1215 号

中标通知书

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在铁道警察学院信息化五期包8基础语音实验室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C-HGX221368）招标中，经评审委员会评定，确认贵公司中标。

中标金额：人民币364.482000万元。

请贵公司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联系办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2022年11月18日

www.zycg.gov.cn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铁道警察学院信息化五期包 8 基础语音实验室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C-HGX221368
合同编号：

采　购　人（甲方）：铁道警察学院
中标供应商（乙方）：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一 、 定 义

1.采购人名称：铁道警察学院

2.项目编号： GC-HGX221368

3.项目名称：铁道警察学院信息化五期包 8 基础语音实验室采购项目

二、 合同标的

1.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下列设备：

序号	货物名称及规格	数量	产地及品牌	单价	总价
1	云管理服务器 NF5280M6	4	国产 浪潮	[redacted]	222000
2	云教室语音教学管理系统 NewClass全数字多媒体语言实验室系统	4	国产 东方正龙	[redacted]	36000
3	学生云终端管理软件 RG-CDC	432	国产 锐捷	[redacted]	194400
4	教师主控计算机 ThinkStation P340	4	国产 联想	[redacted]	40000
5	主控桌 定制	4	国产 东方云盾	[redacted]	2000
6	主控椅 定制	4	国产 东方云盾	[redacted]	1800
7	学生语音终端 NewClass DL910E	432	国产 东方正龙	[redacted]	388800
8	学生云终端 RG-CT7900	432	国产 锐捷	[redacted]	1641600
9	液晶显示器 24b1xhm	432	国产 AOC	[redacted]	427680
10	键盘鼠标套装 9520	432	国产 爱国者	[redacted]	10800
11	耳机话筒套装 NewClass P702+	436	国产 东方正龙	[redacted]	56680
12	音响系统	4	国产	[redacted]	2000

	M-01		KDKE		
13	学生桌 定制	432	国产 东方云盾	[redacted]	151200
14	学生椅 定制	432	国产 东方云盾	[redacted]	77760
15	网络交换机 S5735S-L24T4S-QA2	16	国产 华为	[redacted]	16800
16	汇聚交换机 S6735S-S48X6C	1	国产 华为	1[redacted]	11500
17	第六代无线 WiFi 设备 AirEngine5761-11W	4	国产 华为	[redacted]	3440
18	网络机柜 HT-6618	4	国产 华腾	[redacted]	1360
19	实验室移动维护终端 昭阳K4e-IAP082	4	国产 联想	[redacted]	22400
20	智慧黑板 SKY86CBCT	7	国产 创维	1[redacted]	105000
21	综合布线 定制	4	国产 东方云盾	1[redacted]	60000
22	地板铺设与运维搬迁 定制	520	国产 东方云盾	[redacted]	171600
合计：人民币叁佰陆拾肆万肆仟捌佰贰拾元整（大写），3,644,820.00元（小写）					

2.交货地点：铁道警察学院。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内货物全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成具备验收条件。

三、 合同价格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肆万肆仟捌佰贰拾元整元：（小写）3,644,820.00元。

四、 付款方式

1. 双方签署合同后，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壹拾万玖仟叁佰肆拾肆元陆角整（小写）：109,344.60元；
2.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即人民币元（大写）：壹佰肆

拾伍万柒仟玖佰贰拾捌元整（小写）：1,457,928.00元；

3. 货物全部到货，并加电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即人民币元（大写）：贰佰壹拾捌万陆仟捌佰玖拾贰元整（小写）：2,186,892.00元；

4. 验收合同起十二个月期满无质量问题后，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合同总金额的 3% ，即人民币(大写)：壹拾万玖仟叁佰肆拾肆元陆角整(小写)：109,344.60元。

五 、 交 货

1. 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内。
2. 运输方式：汽运。
3. 交货（安装、调试、服务）地点：铁道警察学院。
4. 其他约定事项： 无。

六、 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补足或更换的货物应在签署货损证明之日起 10日内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七、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方式

1.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36个月。
2. 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的时间是： 每周 7天 24小时（工作时间）。
3. 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4小时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4.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12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5.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4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人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

八、 违约责任

1. 延期交货或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如乙方延期交货或甲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延期交货所折合的金额或延期付款金额每天5 ‰的比例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 %；上述逾期超过20天且未交货部分影响已交货部分正常使用或使已交货部分价值显受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货款，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 其它违约责任

违约方应就每一单项违约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九、 联系方式

甲方：铁道警察学院　　联系人：_____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31 号

邮编：450000　电话：_____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

乙方：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丹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北三路经开第五大街河南通信产业园4楼北2号

邮编：450016　电话：0371-61732533　传真：0371-61732533

开户银行及帐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开区支行

462150100100090819

十、 争议的解决

本项目选择合同条款通用部分“争议的解决”所述第1种办法解决争议。

十一、 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3%的履约保证金。

2. 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在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终验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甲方在本项目中所需货物和服务由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 、 定 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依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还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2. “附件”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3. “合同货物”指合同货物清单（附件一）（同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数量、价格表，下同）中所规定的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内容。
4. “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乙方付费办妥清关、乙方付费运输、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检验”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货物进行的检测与查验。
6. “验收证书”指检验完成后由合同双方签署的最终验收确认书。
7. “技术资料”指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合同货物所应具备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和/或使用指南、操作手册、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电路图、产品演示等文件。
8. “保修期”指自验收证书甲方签署之日起，乙方免费对所卖给甲方货物更换整件或零部件， 维修、保养，并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合同货物正常运行的时期。
9. “第三人”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10.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11. “招标文件”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
12. “投标文件”指乙方按照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投递，并最终被国采中心接受的投标文件。
13. 合同标的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投标货

物数量、价格表）中所列未曾销售并未曾使用过的、未曾返修过且崭新的正品合格品货物及相关服务。

二、 合同标的

1.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下表所列设备：（设备列表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三、 合同价格

1. 合同总金额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2. 本合同价格包括设备金额及运输、财产及第三方损害赔偿保险、安装、调试、及安装位置调整布置、使用环境形成或恢复等费用，是在竣工交付前、交付时所发生或引起的本合同相关的全部成本、费用等，以及依约在交付后所需承担的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价格的总和，且为完税后价格。
3. 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销售价格见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数量、价格表）。

四、 支付和结算方式

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双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货款，支付比例、金额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2) 到货、检验后付款：合同货物全部运抵交货地点、安装到位、试运行完成，经甲方核对无误、检验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货款，支付比例、金额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4. 乙方在收到甲方每一笔付款的同时，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商业发票。
5. 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行使了合同权利，而所扣乙方的款项金额未达到乙方依照其责任所应当向甲方支付的金额时，乙方仍应向甲方补足。同时，若乙方对甲方的扣款有异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乙方应依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但，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合同的履行，否则对因停滞或减缓合同的履行所引起的任何代价及责任均应由乙方给予赔偿和承担。

6. 除国采中心代为收货且事先书面同意代为支付全部货款的情形外，均只应当由甲方或最终用户直接与乙方付款结算，国采中心不对其付款承担连带责任或任何其它责任，在任何情形下乙方亦只能直接向甲方或最终用户追索而不应当向国采中心追索。

五 、 交 货

1.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办理合同货物从出厂至交货竣工移交期间的保险，保险应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当实际办理的保险与该要求存在不一致时，相关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3. 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 如甲方不到场检验，乙方需承担起检验及保管责任，其责任直至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 完毕经检验竣工合格交付甲方。
4. 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竣工合格交付甲方的日期为交货日期。双方签署竣工 交付收货单后为交货完毕。该竣工交付收货单或其它名称的收货单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 执一份。竣工交货完毕，货物所有权发生转移，在此之前货物毁坏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在货物运到甲方地点日七日前，向甲方提供货物卸车、清点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 并于发运的同时通知甲方。
6. 在现场交货方式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的数量或重量而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交货日期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若由于甲方场地狭窄，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工程进度和书面通知，安排制造、卸货和交货，否则引起的厂内外库存费用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应当根据自身工程进度，在恰当的时间提前书面通知乙方组织制造、交货和安装，如因甲方安排不当，其责自负。
8. 运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9. 交货（安装、调试、服务）地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六、 包装和标记

1. 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2. 若合同货物采用集装箱装运的，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相对的二个侧面上，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做出以下标记：

   收货单位：_____

   货物名称：_____

   箱号/件号：_____

   毛重（千克）：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_____

   发货单位：_____

   发货单位详细地址：_____

   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装卸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在包装箱相对的二个侧面上用中文标记“勿倒置”、“小心轻放”、“防潮”等标志和“重心”等装卸搬运时适用的通用图案，以利于装卸和搬运。

3. 下列资料包装在合同货物的包装箱中：

   (1)装箱单

   (2)合同货物数量和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

   (3)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它必要的技术资料

4. 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 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 **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符合要求的工艺和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

2.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清单、质量要求和供货部分中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果

被采购人接受)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乙方工厂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3.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 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 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 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 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 翻译的中文文本。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5. 乙方提供的设备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应依据乙方提供的开箱要求和环境要求，按照装箱清单进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货通知后三日内到现场参加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均应派员参加，并签署验收证书，以此作为乙方履约进度的依据。否则，乙方应承认甲方的单方检验结果。但在任何情形下，上述验收均不具有减少或免除乙方质量相关责任的法律效果。

6. 甲方对合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采用现场交货方式的，检验在交货地点进行。开箱检验的时间不迟于交货日期后三十日。

7. 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补足或更换的货物应在签署货损证明之日起规定期限内（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运达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8. 若甲方经进一步检验或在使用中发现货物内在的、非显而易见的损坏或缺陷，或者货物的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但并非在验收时属于显而易见(下称“A 情形”)；或者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下称“B 情形”)、合理使用寿命期限结束前 6 个月内(下称“C 情形”)证实货物或零部件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成没有缺陷的货物或零部件，并且，经过

该项处理后甲方待遇不得低于国家部委级别发布的“三包”规定的标准。其中：对属于 A 情形的货物应当用崭新且尚未拆封、未曾使用也未曾展示过的正品合格品整机、整件货物更换而不得仅更换零部件；对属于 B 情形的货物应当用崭新且尚未拆封、未曾使用也未曾展示过的正品合格品更换；对属于 C 情形的货物应当用不低于需更换货物成新的正品合格品更换。甲方可以在发现该情形后尽快并且至迟应当在上述各对应期限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 个工作日内免费完成更换，按本合同前述各条款项规定交付及验收。

9.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均是清晰的、正确的、完整的，且除原设备提供的英文技术 文档以外，其他文档应提供中文版本。如发现缺失或其它有误的情形，乙方应在该情形出现 之日起 7 日内将需补足的资料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按本合同前述各条款项规定交付及验收。

10. 乙方承认本合同项下需经现场安装、启动、试运行的货物，应经过至少国家规定的月数的时间周期的整套使用或整套试运行期方可以完成最终验收，若无上述时间规定则最低不应少于90 天(3个月)。对该类验收不合格或不完全合格的情形，或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发现货物缺陷及其它质量的问题或发现不符合设计要求、甲方在招标时的要求，乙方应当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免费给予合理解决直至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及本合同约定为止。

11. 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方原因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12. 甲方应将货物验收单同发票一起入账，作为甲方执行了政府采购的凭证。

八、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关于本条的特别说明：本条中的服务时间，即相关的服务到达现场或完成维修工作所需的时间：小时、天数等，招标文件或有关保修服务的其它文件中有规定的，遵从其规定；若无相关文件或相关文件中并无规定的，或有关的规定明显与本次采购的采购人的实际需求不符的，则应当按照本合同中的相关规定。乙方对合同货物的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1.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

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适用其保修期。(在本次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期限中，若有不同期限自动适用其中期限较长者)。虽有该期限的约定，但：仅为兜底约定；乙方承诺，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自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最终验收并由甲方签署了货物最终验收单之日起算；本合同甲方、乙方特别约定对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包退、免费包换、免费包修、负责保修等期限，应当在约定质量保证期限、约定使用寿命、甲方在招标时所要求的期限或行业认可的平均使用寿命、国家部委以上文件所规定的强制适 用的期限等不同的期限中，自动适用其中最长的期限；若各方对该类期限不能达成一致的确 认则应当通过本合同中所约定的解决争议的方式裁决出相关期限。

2. 乙方承诺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提供此项服务的时间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3. 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规定时间内（具体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具体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4.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的规定时间内（具体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5.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的规定时间内（具体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人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乙方不负保修责任，乙方应按照或比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修理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7. 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或更换，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8. 在合同货物免费保修期内，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而造成本合同货物不得不停止运行，货物保修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9. 在合同货物免费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设备的维修服务，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合同货物、相关配件及服务的价格，并且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

10.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提供电话支持、远程支持并在规定时间内（具体时间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内到达现场，迅速排除货物故障。

11. 本合同签订后及货物使用中，如涉及增加或改进安全性的软件升级问题，无论甲方是否知晓或是否向乙方提出，乙方均应当在其刚开始应用该等软件时的第一时间内，立即主动地、无条件地给与免费更新并调试完好。

12. 若由于甲方提出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而引起的软件升级，相关成本费由甲方承担， 乙方不得赚取利润或拒绝、拖延。

13. 若由于乙方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引起软件升级，而且甲方愿意增加该新功能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14.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九、 履约保证金

15. 中标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规定时间内（具体时间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内，以信汇、电汇或履约保函形式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16.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甲方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甲方可将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17. 若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的，如果中标供应商在与甲方签定合同以后，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甲方将有充分理由终止合同，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18. 如乙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十、 审计及检查

如果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允许采购人检查中标供应商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资金、帐户和记录，并由采购人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十一、违约责任

2. 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 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3. 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的任何或全部款项内容之要求交付合同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或更换货物且符合要求，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2)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3)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4)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5)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

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4.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十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5. 延期交货或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如乙方延期交货或甲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延期交货所折合的金额或延期付款金额的比例（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上述逾期超过一定时间（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且成套集成的货物已交货套数未达合同约定套数90%的以及单套货物未能全部交足的，或非成套、非集成的货物已交货件数未达合同约定件数 90%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上述逾期超过 20 天但成套集成的货物已交货套数已达合同约定套数 90%的，或非成套、非集成的货物已交货件数已达合同约定件数 90%的，守约方不得要求解除合同已经履行的部分只有权决定解除尚未履行的部分，但违约方应当向对方支付相等于比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借款利息最高限额的两倍按日计算的金额的违约金。

6. 其它违约责任

(1) 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情形均属于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就每一单项违约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一定比例的违约金，具体比例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2) 若货物为假冒伪劣产品或其中包括该类情形的零、部件，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 倍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赔偿金，若该赔偿未达到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倍，则乙方应当支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倍的惩罚性赔偿金，且并不当然免除其依法应受的其它处罚。

(3) 如乙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10 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若已经收取了甲方的定金则同时还应双倍返还已收取的定金。

7. 若发生延期交货或延期付款情形之外的任何违约时，违约方在接到对方关于违约的通知时， 均应当就每一项违约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当违约行

为给对方造成损失时，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全部损失。当构成严重 违约时，对方可以单方面决定解除或终止合同履行，违约方同时还应当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8.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9. 若乙方通过协议、设立控股或分支机构或其它方式就供货或服务等与任何独立或非独立的第三方构成联合、分属或其它关系、相关责任义务等均由乙方与该等组织机构自行协商约定， 但在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情形下，乙方与其任何一家该等机构二者之间的约定仅属于其内部分担权利义务及其内部约定分担对外责任的办法，乙方与该等机构二者对甲方、用户、相关第三方则应承担连带责任，而乙方依据本合同原所应承担的对甲方、用户或第三方的责任均并不因此被减免。

10. 本次采购的合同项下的任何合同、文件等均应当符合有关环保、知识产权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童工禁用、劳动保护待遇等法律规定。投标人或中标供应商或乙方或乙方代理商等均已清楚本次政府采购招标中的政府或其部门、国采中心、采购人或使用人等，均已尽声明、提示、审慎核查等注意义务及相关责任，若仍发生任何相关违反法律、法规之情形均属投标人或中标供应商或乙方或乙方代理商等单方面之因素、原因、责任。投标人或中标供应商或乙方或乙方代理商等在相关的投标活动中、合同的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其投标或签署、履行合同均意味着其已承诺，任何情况下，均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并且应当独立承担全部及任何法律责任，包括对国采中心、采购人、甲方、最终用户或任何第三方的民事侵权赔偿责任。上述该等责任同时亦均属严重违约责任。

十二、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 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作出的公证证明。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

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 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三、 联系方式

1. 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 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合同条款专用部分中的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使用合同条款专用部分中的帐号，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帐号，应自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 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四、 保密条款

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 此外的其它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五、合同的解释和法律适用

1.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 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

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4. 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十六、合同的终止

1.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七、法律适用

1. 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八、 权利的保留

1.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 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 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九、争议的解决

1.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

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双方同意：

(1)在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由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其现行有效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的应由败诉方承担。

本项目选择解决方式：**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2. 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国采中心均不应当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国采中心提起。

3. 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二十、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2. 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乙方自签订补充合同之日起五日内报国采中心备案。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协议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3. 招投标文件及其全部条款、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一、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十二、 其它约定事项

1.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 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国采中心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投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报财政部备案。

4. 本合同涉及的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正本由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保存。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铁道警察学院	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0371-61732533
传真：	传真：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日	合同签订日期：2022.12.1

附件：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品牌	技术性能描述
1	云管理服务器	[redacted]	浪潮	1. CPU2 颗4314，CPU 主频2.4GHz，核数16，缓存24M。 2. 内存128GB 3200MHz DDR4 ； 3. 整机配置内存均为同一型号规格。 4. 配置1 块 960GB SATA 热插拔SSD 固态硬盘；配置 6 块 4TB 7200 转 SATA 热插拔硬盘，最大 5. 可实现 12 个硬盘扩展。 6. GPU1 块,GPU 显存≥24GB,显存位宽384bits,CUDA 核心9200个，显存带宽≥600GB/s，支持vGPU，支持 PCIe Gen4x16 接口。
2	云教室语音教学管理系统		东方正龙	标准以太网架构；系统主要技术指标：系统频率响应范围:92～ 14000Hz ,±2dB ;信噪比(A 计权）：≥70dB；失真度：＜1%（1KHz）；对话延迟：＜5ms。模式设定学习 课表配置 虚拟机管理 高清可视化情景教学 无线屏幕广播教学 高清双流互动教学 专业语言训练播放器功能 标准化数字考试系统 教学功能 分组会话功能 举手及抢答功能
3	学生云终端管理软件		锐捷	管理平台采用 B/S 架构，无需安装客户端，管理员可以在任意地点使用 PC、手机、平板电脑等设备访问 WEB 页面即可进行终端和桌面的管理 还原功能 上传下载要求 角色划分功能 开关机设置 批量导入导出功能 usb急救恢复功能 支持消息发布功能 桌面自维护功能
4	教师主控计算机		联想	ThinkStation P340 I9-10900K,10C,3.7GHz/16G DDR4/256G M.2 SSD+1T/50W/GT7302G 主频不低于 3.7GHZ,10 核心，20线程。不低于 16GB DDR4 2666UDIMM。不低于 1TB

				HD 7200 转 3.5 寸+M.2 SSD256GB。不低于 2G DDR5 显卡，自带HDMI+VGA 接口。节能电源，功率不大于 300W。≥2 台，23 英寸 IPS 低蓝光液晶，VGA+DVI,可俯仰底座。
5	主控桌	定制	东方云盾	1.主控桌，符合国家标准，符合环保要求，材料无异味。 2.桌面采用防火台面 ， 根据教室实际情况定做。 3.基材桌面基材为 25mm 厚 E1 级环保面板。 4.饰面：防火板两面双贴，PVC2mm 塑条封边，圆角处理。5.五金件：所有人造板部件(包含隐蔽部位)均封边处理。 6.功能： 桌面设走线孔，桌面开孔可安装中控，一侧可以安装标准功放及无线话筒接收机，立式机箱加键盘架。
6	主控椅	定制	东方云盾	根据教室实际情况定做。
7	学生语音终端	[redacted]	东方正龙	1.支持国际标准通用的以太网TCP/IP 网络协议框架； 2.学生终端面板上须设置语言教学常用功 能快捷操作按键，音量调节旋钮 或按键；3.采用低功耗设计，功耗≤10w； 4.内置声音处理芯片； 5.USB 3.0 接口≥1 个，标准Φ 3.5mm 耳机麦克组≥2 个； 6. 连接方式：只要一根标准 USB 线即可实现信号传输； 7.含学生端嵌入式软件，支持word、excel、ppt、pdf 等通用文件点播。
8	学生云终端		锐捷	支持教师机与学生机互换。当教师机故障时，找任一台学生机插入加密狗就可以自动切换为教师机，无需重新安装程序。教师将本地视频文件广播给学生， 支持添加多个视频文件到播放列 表中，支持暂停、播放下一个、 播放上一个、停止、清除播放列 表操作。后登录的学生机可自动 进入影音广播，为提高教学率， 在执行影音广播的同时，学生端的键盘和鼠标被锁定。可远程开关机控制；教师可以对 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 并锁定其键盘、鼠

				标，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教师对学生进行电子点名，可以自定义院系、专业、班级等单位类别。 可远程收发作业，并进行作业汇总统计。 教师端可以通过摄像头将教师的影像和语音实时发送到学生端， 实现远程实时影像语音教学。1.处理器：主频 2.8GHz,8 核心，16 线程；内存：8G；硬盘：512G SSD 高速固态硬盘， 2.操作系统 :windows7 或以上。3.接口 :USB*8；DC 供电*1；显示器接口：VGA、HDMI；LAN 网口*1。 4.尺寸：350mm*338mm*102mm。
9	液晶显示器	[redacted]	AOC	1.尺寸23.5 英寸； 2.刷新频率：75HZ； 3. 显示核心 ：1920*1080 分辨率，自适应LED 背光； 4.响应时间：6ms； 5.像素点距：0.248mm； 6.可视角度： 160°(V) /170°(H)；7.支持流畅播放 1080P 高清视频； 8.支持接口：HDMI，VGA。
10	键盘鼠标套装	[redacted]	爱国者	有线，光电键鼠套装，USB 接口
11	耳机话筒套装	[redacted]	东方正龙	1.标准 3.5 立体声耳机接口。2.技术参数：立体声，频率响应：20-20KHZ，阻抗：32 欧。
12	音响系统	[redacted]	KDKE	1.音频功放：额定功率 ≥60×2； 2.额定输出阻抗 8 欧姆； 3.频响等于或优于 80Hz-16KHz； 4.音箱：壁挂式 (50W+50W)； 5.输入阻抗和功放匹配。
13	学生桌	[redacted]	东方云盾	1.板材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饰面板板材厚度 16mm，环保等级 E0级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2.板材经过防虫、防腐化学处理，结构设计合理，坚固、耐用； 3.根据教室具体情况和用户实际需求定做。4. 大小结合具体需求沟通。
14	学生椅	[redacted]	东方云盾	根据教室实际情况定做。

15	网络交换机	[redacted]	华为	1.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2.交换方式:存储-转发 ； 3.背板带宽:不低于 56Gbps ；4.包转发率:不低于 78Mpps； 5.MAC 地址表:8K ； 6.端口数量:24个； 7.传输模式: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8.网络标准:IEEE 802.3，IEEE 802.3u ,IEEE 802.3ab ,IEEE802.3x ；9.电源电压:AC 100V-240V，50/60Hz 。
16	汇聚交换机		华为	1.交换容量≥4Tbps；转发性能≥1600Mpps；2.高度 1U，固定接口交换机； 3.支持双电源，4风扇模块； 4.整机最大功耗≤200W； 5.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80K 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80K； 6.40GE 光接口≥6 个，支持≥2 个100G 光口；万兆光口端口数量≥24 个； 7.可靠性：兼容 PVST 协议，支持跨厂商生成树互通；支持横向堆叠虚拟化技 术；支持纵向堆叠； 8.组播要求：支 持 IGMP v1/v2/v3，MLDv1/v2， 支 持 IGMP Snoopingv1/v2/v3， MLD Snoopingv1/v2；9.支持SNMPV1/V2/V3、 RMON、SSHV2，sFlow。
17	第六代无线 WiFi 设备		华为	1.广域网接口（100/1000 WAN 口 :4 个； 2.局域网接口（100/1000 LAN 口）：1 个；3.接口介质：超 5 类线、6 类线；4.DRAM 内存：128MB；5.Flash 闪存：16MB； 6.支持2.4GHz 和 5GHz； 7.符合802.11ac 标准协议； 8.无线传输速度：750Mbps。
18	网络机柜	[redacted]	华腾	1.规格：宽*深*高（含脚轮）600mm*600mm*988mm（18U）2.配置：前门单开钢化玻璃门， 后门单开无孔钢板门，侧门可快拆。 3.固定板（托盘）1 块。 4.模块（额定电压：交流 AC220- 240V 50/60Hz）1 套，风扇电源线 1 根。5.螺钉螺母 20 套 ,脚轮 4 只，支脚 4 只，扳手 1 只。

19	实验室移动维护终端	[redacted]	联想	CPU :基准频率不低于 1.7GHz ,10 核 ,12 线程。 内存：不低于 16GB，内存频率不低于 3200MHz。 硬盘：不低于 512GB 固态硬盘。 屏幕尺寸：不大于 14.0 英寸。 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20	智慧黑板		创维	智慧黑板正面组合方式采用中间 部分＋两侧部分 ,无推拉式结构。整机尺寸 :宽≥4000mm，高≥1230mm，黑板整体表面支持粉笔书写、液态水笔书写，显示核心采用≥86 英寸液晶显示屏。1.内置电脑配置要求 :处理器主频是不低于 2.2GB ,不低于 4 核； 2.内存 :不低于 8G DDR4； 3.硬盘：不低于 256G-SSD 固态硬盘；4.附带 WIFI 模块。
21	综合布线	定制	东方云盾	1.施工需符合中华人民工和国国家 GB50311-2016《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2.终端配置部署、桌面集成部署、定制安装、电源线、插板、六类网线等耗材（所有耗材符合国家安全标准）； 3. 为保证后期维护方便，交工时需提供实验室内交换机端口至学生位分布图，多路电源开关需明确标明作用，保证数据传输质量； 4.在教学楼临时机房以明线方式完成综合布线，在临时机房地板上采用扣板方式完成强弱布线；在搬迁后拆除。
22	地板铺设与运维搬迁	定制	东方云盾	根据教室实际情况定制。

（三） 2022 年度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综合服务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登封采购-2022-555

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共登封市委宣传部 2022 年度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综合服务项目,按照国家、省、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通过竞争性磋商，经磋商小组推荐该项目由你单位成交。

项目名称：中共登封市委宣传部 2022 年度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综合服务项目

成 交 价：365000.00 元

服务期限：一年

服务质量：达到国家及相关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你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 2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代理机构：（盖章）　　采购人：（盖章）

2022 年　月　日　　2022 年　月　日

中共登封市委宣传部
2022年度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综合服务项目
合同书

甲方：中共登封市委宣传部

乙方：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仅供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甲方：中共登封市委宣传部

乙方：河南东方云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共登封市委宣传部2022年度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综合服务项目（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2-555）招标结果，乙方中标该项目，就该项目具体事宜，甲、乙双方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标的

第一条 本合同标的:2022年度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与预警通报平台服务；2022年度全市重点单位网络安全检查服务。（服务内容及标准见附件）

第二部分 合同期限

第二条 服务期限一年。2022年度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与预警通报平台服务及2022年度全市重点单位网络安全检查服务，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为期一年。

第三部分 技术服务、验收与培训

第三条 乙方负责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文件所列技术要求提供服务，在条件具备后 3 天内开始进行服务，或依据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甲方应在技术服务前提供本次安全检查的具体单位、地点和联系人等相关信息，并安排相应的人员配合。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2022年度全市重点单位网络安全检查工作报告》，报告技术服务标准符合磋商文件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2022年度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与预警通报平台服务系统账号，协助甲方工作人员熟练使用该系统功能。

第六条 技术服务期间，乙方应及时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与预警通报平台服务系统的使用、网络安全检查等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第七条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叁拾陆万伍仟元整（小写：￥365,000.00）。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即人民币贰拾伍万伍仟伍佰元整，小写：￥255,500.00），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结清剩余合同价款（即人民币壹拾万玖仟伍佰元整，小写：￥109,500.00）。

第八条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第七部分 不可抗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指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法律法规调整；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等；以及对本合同有关服务有较大影响的电力、网络等基础服务出现大面积异常。

第十六条　如果出现上述不可抗力导致的本合同不能及时、全面履行，甲乙双方应及时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不利影响扩大。

第十七条　如果出现上述不可抗力导致的本合同不能及时、全面履行，导致的不利后果，应予以免责。

第八部分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合同及有关附件，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调整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效力；经补充合同调整后的条款，以调整后的约定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遇分歧，应首先积极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项，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2022年 12月 1日	2022 年 12月 1日

仅供投标使用，他用无效！